

在核子時代中戰爭不再是推行政策的工具？

蔡政文

毫無疑問地，近三十年來，由於科技的急速發展、交通電訊的不斷創新，以及核子武器的發明，使人類進入了具有彼此毀滅威脅的核子擴散時代。在這個時代中，國際體系和國際關係皆與以往不同；核子武器的毀滅性使得戰爭不再具有理性。因此有人認為戰爭不再是推行國家政策的一種工具。換句話說，德國兵學大師克勞塞維茨（Karl von Clausewitz）所說的「戰爭是政治的延續，祇是使用不同方法而已」的看法，在核子時代中喪失了效力。但是在事實上以及在理論上真是如此嗎？我們將在本文中探討這種觀點是否正確。首先，我們將分析克勞塞維茨的「絕對戰爭」與「實際戰爭」之觀念；其次，我們將研究戰爭與政治間的關係，再次則說明當前科技發展對戰爭型態的影響，最後則肯定戰爭仍舊是「政治的延續」，戰爭仍然能夠成為國家推行政策的一種工具。

一、「絕對戰爭」與「實際戰爭」

克勞塞維茨曾經說過：「戰爭是一種暴力行為，它企圖強制敵方實行我方的意志」^①。以這個定義做出發點，他認為戰爭透過鬥爭的辯證過程，將趨於「極端」或「絕對」的形式。他說：「戰爭是一種暴力行為，而且這種暴力是無限制的」，當事國都想要使對方接受自己的要求，因此變成一種互動關係。從純粹觀念上說，它會走向極端」^②。換句話說，敵對兩造任何一方祇要片面放棄某種方法的使用，就有可能使對方獲得利益，因而不得不根據敵方的行動採取相應的措施，以免遭受到被擊潰的危險。通常文明國家間的戰爭仍然是相當野蠻的，因為戰爭並非由「敵對的感覺」（sentiment d'hostilité）所挑起的，而是由「敵對的意圖」（intention d'hostilité）所推動而形成的^③。在大部份情況下，戰爭的意圖在使敵對兩造產生一種仇恨，促使軍人趨向於殘酷的行為。雖然從純理論上說，一個無仇恨的大戰爭仍然有其可能的，因為克勞塞維茨認為文明人之間的衝突，「通常智慧佔很重要的地位，智慧教他們有效地運用力量，而不做祇是本能的暴力表現」^④；但是，堅決想要摧毀敵人的那種意志，却並未因文明進步而減弱，

① 紐先鋒譯（Roger A. Leonard原著），克勞塞維茨戰爭論精華（以下簡稱戰爭論精華），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民國六十五年出版，第四十二頁。
② 引自Raymond Aron, *Pax et Guerre entre les Nations* (Paris : Calmann-Lévy, 1966), p.33. 或紐先鋒譯，前引書，第四十四頁。
③ 紐先鋒譯，戰略論精華，第四十三頁。
④ 同前註。

是以武力的使用就會走向「絕對」的形式。

其次，在戰爭的進行中，所有軍事行動的目標都在於解除敵人的武裝，以便執行己方的意志。可是敵方並非一種無生命的物質，它會對我方所加的壓力，產生反應。所以戰爭是兩種敵對活力的衝突，在這種情況下，就如克勞塞維茨所說的：「祇要敵人不被擊敗，則他們也就有擊敗我們的可能。我們並無法永遠保持主動，因他們正如我們一樣，也想要強制對方」⁽⁵⁾；故為了解除敵人武裝的目的，也會使戰爭走向「極端」。

最後，戰爭祇有在敵人完全屈服己方意志的情形下，才算贏得勝利。而要打贏戰爭，就須加強物質力與意志力兩因素。通常在物質力量方面，大家可以各自估計本身的實力，然後再依照對方可能擁有的物質力量，按比例慢慢加強，但是敵方的抵抗意志是不易衡量的。事實上，敵方也在做相同的準備工作，於是戰爭的兩造都為敵意而增強軍力，因此軍備競賽也就容易走向極端⁽⁶⁾。

以上所述的戰爭經過辯證過程，最後走向極端的「絕對戰爭」（guerre absolue）之論點，乃屬於一種純抽象的概念。在世界上的「實際戰爭」（guerre réelles）中，却並非如此。

克勞塞維茨認為在實際情況中，「戰爭並非一種孤立的行為，也不是與國家過去歷史毫無關連的突發事件」，「它也非一次的決定，或幾種同時並行的決定」，「它更不是由其本身就可導致的一種完善之決定」⁽⁷⁾，所以它就不可能達到本文前述的「絕對戰爭」的形態。

通常在現實世界中，敵對雙方都相互瞭解，對於雙方的軍力與資源都有相似的估計，甚至於對敵方的意志，也是多少有所瞭解。可是他們雙方都不可能集合所有的力量投入戰爭，而國家的命運也並非在瞬間就可決定⁽⁸⁾。事實上，縱然敵方戰勝，其意圖也不見得就會使戰敗者無法重新站立起來。當一個國家考慮到「實際敵人」已取代「純抽象的敵人」，以及實際作戰時間的長短和交戰國的可能意圖等因素時，戰爭行動將改變其抽象推理的本質，而不再是一種純理論上的行動。這就是說，己方不再擬傾全力以征服敵人或解除敵人武裝，而是根據實際情報所做的或然率計算，再採取行動的。

戰爭是一種「博弈」（game），它要求勇氣與計算，這兩者雖然可以配合，但却不是同一東西。即使是最審慎的計算，也无法免除危險存在。由於在所有層次上都有危險，也就必須謹慎與勇氣，所以克勞塞維茨說：「（戰爭）從頭說起，就是可能性、或然率、好運和壞運的交叉縱錯，它們聯合起來，遂使戰爭在人類的一切活動中，變得最近似賭博」⁽⁹⁾。

⁽⁵⁾ 引自Raymond Aron, *Pax et Guerre entre les Nations*, P.34. · 或參見紐先鍾譯，戰略論精華，第四十四至四十五頁。

⁽⁶⁾ 紐先鍾譯，戰爭論精華，第四十六至四十七頁。

⁽⁷⁾ 引自Raymond Aron, *Op. Cit.*, P.34; 或參見紐先鍾譯，戰略論精華，第四十五至四十六頁。

⁽⁸⁾ 同前引書，第五十六頁。

然而，戰爭是爲達到嚴肅目標的一種嚴肅手段^⑩。戰爭原始暴力的第一要素是仇恨，它使戰爭有如自然的盲目衝動；戰爭行動的第二要素是包括或然率與機會，它使戰爭變成一種精神上的實際活動；然而戰爭最重要的，也即是第三個要素，則是它屬於一種政治行爲，因政治情況而產生，且係由政治動機所引起的結果^⑪。就因爲戰爭是政治的工具。所以它從本質上是屬於「理性」的範圍。上述之感情衝動的要素，在戰時與人民的關係較密切；機會和偶然等要素，則與指揮官及軍隊的關係較密切；政治智慧要素，則與政府密切關連。這最後的一個要素，即政治智慧要素，最具有決定性，它居於指揮其他要素的關鍵地位。

二 戰爭與政治間之關係

「戰爭不僅是一種政治行爲，而且更是一種真正的政治工具，一種政治關係的延續，一種執行政治關係的另外一種手段」^⑫，這是克勞塞維茨觀察戰爭事實所歸納出來的原理。它並非是一種「好戰哲學」（philosophie belliqueste），依克氏之意，戰爭之本身並非目標，同時軍事勝利的本身也非目的，戰爭祇是一種手段，而政治才是目的；換言之，戰爭係國家推行政策的一種工具。由於有了這種看法，才使克氏在研究上劃分「絕對戰爭」和「實際戰爭」成爲可能。他之所以把戰爭附屬於政治目標，就是希望使戰爭不致於升高到極端，因爲戰爭越升高，也就越接近抽象的「絕對戰爭」形態，而暴力行爲也就越無法控制。如果戰爭本身變成目的，或者戰爭祇是想要摧毀敵人，則戰爭就越瘋狂、越殘酷，這是克勞塞維茨所想要避免而不希望發生的。不過，無論如何，縱然戰爭的目標祇是在摧毀敵人，而我們如果把政治視爲「國家的智慧」表現，即將政治看作由國家領袖對所有情況全盤考慮後所做的決策時^⑬，則戰爭仍然是由政治所控制的。如果國家領袖決定把戰爭目標限制在摧毀敵人，而不考慮更終極的目標，未想到單純軍事勝利所可能引起的不良後果；則在此種情況下，可以說是國家政治領袖未考慮週到所致。所以克氏認爲「第一、我們應知在一切環境下，戰爭都不應視爲一種獨立的事件，而是一種政治工具；惟有採取這種觀點時，我們才不致於違反一切軍事史的教訓，這也是瞭解史乘的唯一途徑。第二、這種觀點也能告訴我們，隨著動機與環境的不同，戰爭在性質上是有如何的差異」^⑭。

無疑的，克勞塞維茨絕非主張「軍國主義」（militarism）的人，他祇是一位分析戰爭型態的理論家^⑮。雖然有時在克氏的著作中，吾人偶會發現他似乎羨慕「絕對戰爭」，而輕視十八世紀的戰爭，但那祇是他個人情感的表現。事實上，就如法國學者亞隆

^⑩ 同前引書，第五十七頁。

^⑪ 同前引書，第五十九至六十頁。

^⑫ 同前引書，第五十七頁。

^⑬ 同前引書，第五十九頁。

^⑭ 同前註。

(Raymond Aron) 所指出的：「在一個戰爭中，敵對雙方為征服敵方而把戰爭推展到極端的情形，在克勞塞維茨眼中看來，一方面固是偉大的，他方面也是恐怖的」^⑯。依筆者研究的結果，認為克氏是既不歌頌「絕對戰爭」，也不蔑視「絕對戰爭」；由於他是一個主張合理行動的理論家，所以他提醒各國政府與將軍們必須遵守一個主要原則：即政治居於首要地位，戰爭祇是推行政治目標的工具，它形成國家間互動關係的一個過程。

戰爭固然是推行政策的工具，不過，它乃是在非暴力的外交行為所無法達成時才能被運用。因此，一個國家在和其他國家進行外交關係時，也同時制定了軍事戰略，俾能於外交手段不克達成目的時，即以軍事力量發動攻勢，強制敵方接受己方的意志。所謂戰略（strategy），簡單地說，就是國家軍事行動的全部指導；所謂外交（diplomacy），則是與其他國家談判交易的指導，這兩者皆須服從於政治。

通常在承平時期，一個國家多使用外交方法，與其他國家進行相互關係，但並未放棄使用武力的可能性。在戰時，一國的外交也並未中斷，它或用來與其他盟國及中立國家進行互動關係，或係使用方法以讓敵人瞭解我方的意志，或以軍事殲滅戰來威脅對方，同時却藉外交活動來表示願在適當條件下，與敵方展開和談。

在一個國際體系中，所有的政治單位必須生活在一起；特別是在全球性體系下，沒有一個政治單位能够孤立於該體系之外。因此，在和平時期，各國不使用暴力，但却運用權力以影響他國，維護並爭取己國的利益。一旦進入戰爭時期，國與國間進行戰鬥，即以暴力迫使對方屈服於己方意志。從這種觀點看，外交可稱作「不使用武力而說服對方的藝術」，戰略則可視為「以最低成本來征服對方的藝術」^⑰。在某種情況下，強制對方亦就是說服對方的方法之一；譬如武力示威可以迫使敵人讓步。一九七六年八月，北韓軍隊在非軍事區擊斃兩位美國軍官，北韓不願向美國道歉，於是在日本度假的美國航空母艦中途島號官兵，立即取消休假，急駛韓國海域，終於使北韓政府屈服，即是顯例。任何一個政治單位，祇要在平時具有較優勢的軍備，即可在不使用武力的情況下，進行說服盟國、敵國或其他競爭國的工作。如果一個具有軍備優勢的國家，同時又享有公平與溫和的盛名時，則更將易於達到其目的，即無須以軍事勝利實踐為目標；它祇要透過權力政治（power politics）的運用，即可影響敵方的意志。

由於戰爭乃是一種意志的考驗，故所謂戰敗，乃是指那些在心理上已經承認失敗者。戰爭既具有心理因素，祇要一方不承認失敗，則戰爭將繼續延長下去。如過去八年抗戰，就在於中國人民不承認戰敗，堅持抗日到底，最後終於轉敗為勝。英國、法國、蘇

⑯ 戰略論精華一書之編輯者Roger A. Leonard在序文中具有相同的看法，參見紐先鋒譯，戰略論精華，第一至二十五頁。法人Raymond Aron也具有相同的觀點。
⑰ 參見*Pax et Guerre entre les Nations* | 書，第三十六頁。

⑯ Ibid.

俄也是一樣，雖然在某些戰役失敗，甚至部份國土被佔領，但並不承認戰敗。一九四〇年六月十八日，戴高樂將軍（Charles de Gaulle）在倫敦成立自由法國時，曾透過電台向法人呼籲繼續抗德，強調法國並非戰敗，祇是在一個戰役中失敗而已，並認為盟軍強大軍力終將粉碎敵人，法國必能得到勝利^⑯。

在一個「絕對戰爭」中，暴力升高到極端，其目的祇在摧毀敵人或解除敵人武裝。這種例子，在歷史上並不多。在一般情形下，「實際戰爭」將使參與衝突的各方結成相對峙的兩個同盟，而各個同盟都以一個意志來表達各國的意願；從這個觀點看，所有戰爭都含有心理戰的性質，中國兵聖孫子所謂善戰者，乃在「不戰而屈人之兵」，就是這個道理。

不幸的是，第一次與第二次世界大戰都未能遵守「戰爭是推行政策的工具」之原則，致使戰爭暴力推演到幾乎接近「絕對戰爭」的形式。兩次大戰都趨向於以摧毀敵人和解除敵人武裝為目的，使戰爭變成空前的大型戰爭。有人認為這是由於運用克勞塞維茨戰略理論的結果^⑰，事實上，這是誤解克氏「戰略論」一書的觀點，而並非是克勞塞維茨理論本身的罪過。假如有錯誤，那也是克氏的門徒們曲解其理論所致。當然，克氏提出了征服和摧毀敵方武裝部隊為其戰爭原則的觀念，易於使人陷入迷途。不過，在他提出了這個觀念的同時，另外還加有許多限制。他曾明白指出，所謂軍事力量必須加以摧毀的意義，乃是將敵方軍隊減弱到不能進行戰爭的狀態^⑱。他曾強調，會戰並非僅為互相間之殘殺，會戰的目的首在消滅敵人的勇氣；因此，精神力量的喪失，才是決定勝負的主因^⑲。筆者在前曾提及，所謂戰敗乃是指在心理上承認自己戰敗的人才算戰敗，所以整個克氏戰爭理論中的特點之一，就是他對精神力的重視。不但如此，克氏還指出摧毀敵方武裝部隊，祇是「一種抽象的戰爭目標，實際上却很少完全達到」^⑳。總而言之，兩次世界大戰之所以會變成一種空前的巨型戰爭，並非係運用克氏理論的結果；相反的，正是違反了克氏所提出的「政治目的決定戰爭目標」之此一原則，才產生兩次世界大戰之趨向「絕對戰爭」之型態。

我們知道，所有的戰爭指導（la conduite de la guerre），都需要先確立戰略計劃，就如克氏所說：「一切戰爭，無論如何，必須要根據戰爭特性及本質之可能性去瞭解，而得由政治環境和政治要素去推演」^㉑。我們事後檢討，知道當一九一四年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時，所有交戰國均未曾瞭解到它們所要進行之戰爭的本質。任何一方的參謀人員或部會首長，都沒有想到或準備全面動員工業與人力，而各方也未預料到戰爭會持續得那麼長久，以致於勝負竟決定於交戰雙方資源的充裕與否。發動一次大戰的德軍將

^⑯ *Paris Match*, November 21, 1970, P.93.

^⑰ 例如 Général André Beaufre 就持這種觀點，參見紐先鍾譯，戰略緒論，台北軍事譯粹社，民國六十三年出版，第十九至二十頁。

^⑱ 紐先鍾譯，戰爭論精華，第六十一頁。

^㉑ 同前引書，第一四〇頁。

^㉒ 同前引書，第六十一頁。

^㉓ 引自Raymond Aron, *Pax et Guerre entre les Nations*. p. 38.

領們，以爲殲滅戰略將使德國能獲得像一八七〇年之普法戰爭同樣的決定性的軍事勝利。不料法國在一九一四年九月馬恩河（la Marne）會戰的獲勝^②，穩住了西線，打破了德國短期內結束戰爭的幻想。在這時，政治本應該重新扮演主要的角色。但戰爭却仍然猛烈進行，在戰事達到極點，以及暴力毫無保留地向前推進時，每一交戰國都祇想到要表現自己係最強的國家，因之，政治就得不退居於次要地位。

一次世界大戰中之英、法、俄等協約國，似乎祇想到以戰爭本身爲其最終目的。它們起先欲以「殲滅戰略」求勝，但後來却是依靠「消耗戰略」結束。它們在整個戰爭中，從未嚴肅地考慮其政治目標，也未仔細斟酌是否可以不必透過「絕對勝利」而實踐它們模糊的政治目的。因此，解除敵人武裝，以及不談判的「強制性和平」就變成了戰爭的最高目標。當戰爭接近其「絕對」的形式，政府領袖就爲軍事首領所取代了地位，軍事首領既無能力決定政治目標，那麼軍事目標——摧毀敵軍——當然也就成爲戰爭的惟一目標了。除此之外，還有其他因素，也使得一九一四年的戰爭變成一場空前大戰，譬如仇恨情緒的高漲、徵兵制的採用、大衆傳播工具的運用、霸權的爭奪等等均是。假如採用法國學者亞隆的說法，那就是工業社會戰爭的本質趨向於「絕對」的形式^③。

至於第二次世界大戰，政治目標爲軍事勝利所取代，則較諸第一次世界大戰，更有過之而無不及。盟軍幾乎在整個戰爭過程中的最高指導，就是「勝利」。羅斯福總統的一句無心之言「無條件投降」，竟使得戰爭不但脫離了政治上的指導，而且使戰爭延長了原來可以早些結束的期限。由要求敵人「無條件投降」一事，可以顯出一位國家領袖缺乏瞭解戰略與政治彼此相關連的真諦^④。

② 關於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經過與戰略檢討，參見紐先鍾譯（B. H. Liddell Hart原著），戰略論，台北軍事譯粹社，民國六十三年出版，第一五七至二二二頁。
Raymond Aron, *The Century of Total War* (Boston: Beacon Press, 1954), pp. 9—31; Theodore Ropp, *War in the Modern World* (New York: Collier Books, 1962), pp. 239—313.

③ Raymond Aron, *Pax et Guerre entre les Nations*, pp. 38—39; *La Société Industrielle et la Guerre* (Paris: Librairie Plon, 1959), pp. 38—39; *The Century of Total War*, pp. 94—98.

④ 美國的戰略傳統，乃是無條件投降的觀念。這特別可從南北戰爭期間，北軍要求南軍將領李將軍無條件投降一事，看得出來。不過當時美國係處於內戰，乃是國內「聯邦派」與「邦聯派」之間的鬥爭，北軍的勝利等於阻止了南部各州的脫離。可是二次世界大戰的情形却不一样，焉能做同樣的要求？法人Raymond Aron就認爲美國的這種立場可以做三項批評：第一，就戰爭原理言，戰略計劃的制定目的是以最低的成本，來設法贏取戰爭，但無條件投降祇有使德、日兩國人民誓死抵抗到底，因而增加了盟國所付出的代價。第二，英美在選擇戰略登陸路線方面，犯有重大錯誤。爲了要使德軍無條件投降，盟軍在一九四四年選擇解放歐洲的路線，違反了「大戰略」（Grand Strategy）的原則。假如當時英美軍隊不是在西線的諾曼地登陸，而是由南線的巴爾幹半島登陸，也許英美軍隊會比蘇聯的紅軍早到德國，那戰後的局勢必將會大爲改觀。因此，從戰略決策上檢討，美國決定將「殲滅德軍」視爲其最主要的目標，乃是一種錯誤。第三，爲了達到解除敵人武裝的目的，美國混淆了「永久盟邦」與「暫時盟邦」的區別。如從思想上與制度上看，蘇俄乃是美國的永久敵人，故蘇俄是美國在戰時的一個「暫時盟邦」，但美國却加強援助蘇俄的力量，以致於在戰後竟成爲自由世界的威脅。參見Raymond Aron, "De la Paix sans Victoire," *Etudes Politiques* (Paris: Editions Gallimard, 1972), pp. 446—453; *Pax et Guerre entre les Nations*, pp. 39—40.

簡單言之，二次世界大戰之所以會產生可怕的後果，其原因之一，就是盟國把軍事勝利定為最高目標，並且不擇手段地去追求它^{②7}。綜觀上述，我們可以瞭解到戰爭是政治的一種延續，戰爭是推行政策的一種工具。此種學理，當有助於限制戰爭推演到極端而成為「絕對」的形式。兩次世界大戰之所以會產生令人恐怖的破壞，除了有許多其他因素外，未能把握克勞塞維茨在「戰略論」一書中所提出的「戰略應附屬於政治」的原則，也是主因之一。然而這句名言，在二十世紀下半葉的核子時代中是否仍然有效呢？

三 科技發展與戰爭

目前由於科技的急速發展，以及核子武器的發明，大大增加了戰爭的恐怖性。尤其是核熱武器的破壞能力，足以摧毀整個地球，使整個人類生存，面臨威脅。假如人類不再以理智去解決他們自己的問題，而妄想以戰爭做為手段來實踐自己國家的意志時，則在一場全面戰爭之後，不是地球整個毀滅，就是勝利者也僅能在一堆瓦礫上慘存。由於戰爭的本身根本無法帶來任何利益，因此有人認為在世界末日的威脅下，人類祇好放棄以戰爭來做推行國家政策的工具，而致力於和平，或以外交談判來解決爭端；因之，克勞塞維茨所主張的「戰爭是政治的延續」之理論，在核子時代中已不再有任何效力了。例如有人即說：「由於核熱兵器儲積數量日益增多，所以已經形成了一種僵持的局勢，使戰爭姑不說是太冒險，但至少也無利可圖。由於新兵器技術的力量，據說已經帶來了一個互不侵犯的默契。……因為這個原因，所以國際糾紛就祇能用外交的手段來求得解決」^{②8}。名國際法學家韋雪爾（Charles de Visscher）也有類似的觀點，他特別指出全面戰爭所發動的力量足以達到克勞塞維茨理論的「絕對形式」，再加上立體戰爭的特質在於採用一種大量毀滅的技術，因而使得戰爭的包含地區與進行方法不再具有任何限制，而核子武器的發明正足以完成此種毀滅過程。所以他說：「克勞塞維茨所始料不及者，為政治與戰爭關係的演變。我們不復能够視戰爭為單純的政治工具，或是視戰爭為政治行為之『以另外的方法，而予以推進』的延長」^{②9}。

對於上述這種看法，在國內不乏持有相同的見解者。無疑的，全面戰爭在今日核子時代中，已不再是一種推行政策的工具，因為它的爆發要毀滅整個人類文明與進步的果實。可是如果我們做進一步的探討與分析時，不難發現戰爭在核子時代，仍將時而爆發。雖然全面戰爭為大家所盡力避免，但是全面戰爭並非惟一的戰爭形式，其他尚有許多戰爭形式可以被各國所採用。假如戰爭仍能

②7 美國把解除敵人武裝視為最高目標，導致在戰後獲利最大的，是其永久敵但當時却是「暫時盟邦」的蘇俄。為了要使蘇俄參戰，美國犧牲了許多盟國與弱小國家的利益。如雅爾達密約的簽訂，就是羅斯福總統不擇手段擴實踐其軍事目標的例子。身蒙其害的，則是中國和東歐弱小國家。

②8 引自紐先鍾譯（Henry A. Kissinger原著），國際公法之理論與現實，台北商務印書館，民國六十四年出版，第二七五至二七六頁。

繼續發生之時，則我們認為在核子時代中，戰爭仍然是政治的延續，仍然能成為推行國家政策的一種工具。我們試在下節予以分析。

四 戰爭仍是「政治的延續」

吾人皆知，國際關係的特質，乃在於缺少一個世界政府，以維持國際社會的秩序，以及保障國際成員間之權利義務；因此，一旦國際體系中的政治單位彼此間不能以談判解決爭端，或有一方不願實踐其諾言時，則應如何予以處理？季辛吉與亞隆都曾經指出，一旦各政治單位不能使用武力時，一切糾紛就永遠不能解決，外交效力也就會大部喪失^{③0}。事實上，今天的國際體系主要是由許多主權國家所組成，而沒有世界政府。各國如無使用武力的意志，則將無法堅持正義，或是維護其重大利益。

通常，在解決國際爭端時，爭端兩造之所以願意協調，乃是具有兩種心理：第一，相信協商是有利於雙方；第二，害怕談判決裂後所引起的後果。所以在世界政府不存在的情況下，如果各國又不能使用武力，則對於那些拒絕和解或拒絕履行承諾的國家，將無法加以懲罰，結果反而使國際秩序大亂，或者竟聽命於最蠻橫、最不負責任的國家之支配了。因此，筆者認為當國際體系尚缺乏一個世界政府之組織時，各國將仍然有權訴諸武力，縱然訴諸武力的可能性正趨於減少。因之，戰爭仍然是備而不用或有備無患的手段之一。若談到嚇阻戰略的基礎，其實就是建立於這種觀念之上。當然，我們絕非好戰論者，也並不是認為國家間的關係完全係由暴力來維持；相反的，我們祇是就事實而歸納國際環境與歷史經驗所提出來的看法。假如說世界是由許多主權政治單位所構成，則我們無法否認軍力使用的可能性。如果說國際政治的目標是像美國學者摩根索（Hans Morgenthau）所認為的，係為爭取權力而活動時，則對權力的獲得與維護，軍力乃是各種方法中很顯明的一種。故我們認為軍力或武力的使用，構成國際關係的一個變項，但並非終極目標或惟一方法。

其次，當典型的嚇阻戰略體系尚不能保證萬無一失之前，戰爭仍將存在。換句話說，在一個國際體系之內，如非所有的政治單位彼此間均能制服對方，或有效抗拒對方之前，戰爭是不會完全消弭的。目前祇有美、俄兩國具有完整的大規模的核子武器，而其他擁有核子武器的國家雖然逐漸增多，但尚不足以與美、俄相比。有人認為核子全面戰爭爆發的可能性，已經可以確認減少到最低的程度，如拿今天和一九五〇年代相較，可以說人們對於核子全面戰爭的恐懼心理，不再有如往昔那麼深刻，但在世界政府未建立前，其他型態戰爭發生的可能性，却仍然存在。

柏杜魯（Gaston Bouthoul）在其名著「戰爭的挑戰（一七四〇至一九七四）•兩個世紀的戰爭與革命」^{③1}（*Le Défi de la*

^{③0} 紐先鍾譯，核子兵器與外交政策，第二頁，並參看 Raymond Aron, "Où est-ce Qu'une Théorie des Relations Internationales ?" *Etudes Politiques*, pp. 362—370.

^{③1} Gaston Bouthoul et René Carrère, *Le Défi de las Guerre, 1740—1974* (Paris: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1976), p. 109.

Guerre, 1740-1974)」一書中曾指出，核子戰爭可能因估計、失望、錯誤或意外而爆發；可是從一九四五年以來並未發生。同時，假如核子戰爭的觸發係繫於國家意志與理性估計時，則將是最易於避免者。又如學者布勞地（Bernard Brodie）在「科技、政治與戰略」一文中也曾指出^②，「科技更新的速度與範圍，通常未能與有關的各種變化所具有的戰略與政治含義密相配合。某些科技進展的影響是如此的驚人，以致於後來的進展，不論每一次有如何的精進，或者在全盤的進展上是如何令人嘆服，但若與原始的設計相比較，則其重要性就會減色」；所以他說：「當核子時代的第一個十年結束時，是在一九五五年左右。當時我們所面臨的狀況，在很多重大事例方面，大半與我們現在的狀況相同，但其間所發生的變化，在政治含義方面却遠較一九六五年結束的第二個十年所有者為大」，緊接着他預測縱然我們所生活的三個十年所發生的各種變化都具有深遠的意義，但它絕不會比第二個十年來得重要。除此之外，甚至有人認為從一九六八年以後，由於二次大戰時所造成的「人口緩衝」已經達到飽和點，此意指各國因戰時所失去的人口皆已經填補上來，故世界又陷於人口危機。從人口經濟觀點看，人口的過多與糧食的缺乏，仍然是造成局勢緊張的因素。嚇阻戰略既使大家不敢輕易發動核子戰爭，則人類似乎最好是走回「傳統戰爭」；或如法國薄富爾將軍（Général André Beaufre）所說的「小型行動」（actions mineures）的戰爭，或像拿破崙以前的十八世紀戰爭形式^③，否則將無法鬆弛世界人口的壓力。當然強國似乎是在理智的避免發生核子全面戰爭，但是這並不能阻止其他形態戰爭的爆發。畢竟在國際社會內，秩序的穩定仍有賴於強制力的存在，雖然強制力並不一定祇有戰爭，但至少戰爭仍然是許多強制方法的一種。

再者，從戰爭的功能上來說。有人認為戰爭的本身具有社會功能，例如學者戴爾貝（Louis Delbez）就認為戰爭的社會功能乃在於其和政治權力的關係，因為它是後者的源泉與糧食^④。一般來說，戰爭的功能可以分為五項：（一）、賭注或博奕的功能；（二）、理論宣傳的功能；（三）、推翻或鞏固國內權力或因應外國強權的功能；（四）、改變現存結構的功能；（五）、摧毀人口經濟的功能^⑤。在這些功能中，前兩項在過去的戰爭中佔有重要地位；可是從二十世紀開始，兩次世界大戰已經顯示戰爭具有不理性的一面，勝利者不一定能獲得實益，而理論宣傳不一定會收效。因為核子戰爭將在極短的時間內結束，所以它的破壞力足以使彼此毀滅。假如核子「有

^① 參見謝秉忱譯（Alastair Buchan原編），現代戰略問題，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民國六十三年再版，第一六七頁。

^② Gaston Bouthoul, *Essai de polémologie* (Paris: Editions Denoël—Gonthier, 1976), pp. 40—41.

^③ 例如將戰爭視為解決人口壓力的觀念，是把減少人口視為戰爭的功能。從理論上看，亞隆認為顯得有點膚淺，因為這種看法是把戰爭固定的後果推演成戰爭的功能；也就是說，因為戰爭的後果常是流血，因而視此為戰爭的功能。反之，這種看法將無法解釋戰爭的根本，更何況人類死亡常是戰爭的其他後果或功能所產生的。參見 Raymond Aron, *Paix et Guerre entre les Nations*, p. 236.

^④ Louis Delbez, *La Notion de Guerre* (Paris: Editions A. Pédone, 1953), pp. 1—4.

^⑤ Ibid., p. 75.

限戰爭」是可能的話，那麼勝利者也多是屬於非交戰國。因之，核子戰爭，無論是全面的或有限的，皆將使戰爭原來的賭注與宣傳功能不能生效。但是傳統戰爭（*guerre conventionnelle ou guerre classique*）却仍然具有這兩項功能。不過，即使是傳統的戰爭，其功能的發揮仍然要受到許多條件的限制，如當事國有無核子能力、雙方的意識型態、發展程度、兩超強的意志、戰略之性質以及國際體系等因素。一九七一年印度與巴基斯坦的戰爭，就是兩個落後國家的戰爭，這是一種非核子戰爭，雙方的戰爭不會影響到兩大集團重大權力之消長，因此，這場戰爭完成了其賭注與理論宣傳功能。

不過，在前述五種功能中，有些人認為戰爭的摧毀人口經濟功能，最具重要性。法國戰爭學派（*polémologie*）的看法，特別值得在此一提。這個學派在研究戰爭爆發的週期性時，發現了社會的生命，若由生理活動來說，乃是由兩個週期互相循環着：一個週期是所有精神與物質潛力的累積，直至其變成滿盈；另一個週期則是局部或全部摧毀前一週期過多的精神與物質力量，包括人在內，使其重返累積的週期，這一段累積的時期也就是與和平時期相符合，而有利於建設與重建。故戰爭乃與災疫、飢荒、天然災禍一般，係摧毀週期的主要工具。假如社會能力、物力與精神力量累積得越多，則毀滅力將可能越劇烈^⑤。因此，這派人士遂認為一九六八年以後世界才真正進入戰爭可能爆發的危險時期。一九五〇年代雖然東西方劇烈對抗，可是並不會有觸發大型戰爭的可能性，原因就是「人口緩衝」仍然存在。在蘇俄國內，蘇俄的男人本來少於婦女一千五百萬左右；但在四分之一個世紀後，這些缺少的人口已經填補上來，此即意味着累積週期已經滿盈，故現在實際上已經進入摧毀週期了。假如世界人口繼續增加，糧食呈現不足現象，世界各國貧富懸殊的差距不克改善，再加上現代醫務在預防瘟疫方面極具效力，而科技發展也在預防天然災害有相當的成果，則人口壓力將愈加嚴重，在這種情形下，則傳統戰爭似乎有爆發之可能，雖則核子戰爭尚不致爆發。若以人口問題而論，第三世界國家間爆發戰爭的可能性則較大。

最後，從戰爭層次的獨立性來說，我們幾乎可以看出，軍事行動的層次有其分隔的現象，每一層次皆具有獨立性，譬如韓戰並沒有受到美國核子武器的影響，而美國對北越轟炸、升高戰爭的策略運用也未見成功。在一個有限的戰爭中，總體力量的比較並不絕對地有助於談判；所以，核子戰爭並非戰爭的唯一層次，全球性核子戰略無法適用於所有層次的戰爭。假如這種層次的獨立趨向不變時，則戰爭仍將成為國家推行意志的一種工具。

基於上述四種理由，既然核子時代全面戰爭為大家所意圖避免，可是其他型戰爭又難以絕對地避免！那麼在兩超強謹慎原則與密切監視之下，以傳統武器進行的有限戰爭、滲透、顛覆、心理戰等等，皆將繼續存在。所以季辛吉認為在核子時代，應先瞭解新兵器的運用，才能應付核子時代的種種挑戰，他說：「近代兵器的強大威力使戰爭思想變成可怕，但是若絕對不願干冒任何戰爭的危險，那却又無異於把一張空白支票給予蘇俄統治者……要想解決我們（美國）所遭遇到的一切難題——我們兵器體系的性質、

⑤ *Ibid.*, PP.76-77.

外交所可以干冒的危險等等——其首要條件，即為先瞭解這種新技術的意義」^{③8}。自此出發，季辛吉又檢討了美國戰略思想與外交政策間的關係，並分析了蘇俄與中共的戰略思想，最後遂提出了如何在核子時代以戰爭來貫澈國家的目標。季辛吉認為，核子時代乃是內在顛覆、「志願軍干涉」、以及用政治性和心理性戰爭手段的時代^{③9}。儘管季辛吉在擔任尼克森與福特總統的國家安全顧問或國務卿期間，以避免核子全面戰爭做為其「低盪」(*détente*)政策的基礎，但其基本戰略外交觀念仍然不變。他在一九七五年元月間對美國「商務週刊」發表談話時，就曾經指出：美國以軍事行動對付油價問題並非不可能^{④0}。這種說法，不論美國與西歐國家是否真有此種心理，但這正符合季辛吉以戰略做為外交後盾的一貫思想。

至於在共產黨方面，他們一直就未把戰爭排除。雖然蘇聯認為資本主義陣營與共產集團間的戰爭是可以避免的，但是它們根本就一直認為戰爭的危機還永遠存在，祇要「帝國主義」性質未變。美俄限制戰略武器談判的進行，在蘇俄看來，這雖是「朝向消弭戰爭」的起步，但是「帝國主義」所帶來的戰爭威脅，却並未消失^{④1}。筆者認為，蘇俄乃是將「和平共存」視為一種戰略上的運用，藉以經過顛覆、鬥爭、乃至最後達成赤化世界的手段。所以在共黨的觀念中，儘管核子時代戰爭的定義，由於核子武器強大的摧毀力須做某種程度的適應，可是核子時代中之戰爭却並沒有完全消除的可能性。由是觀之，既然全面戰爭並非惟一的戰爭型態，故各國仍然可以使用其他戰爭的形式，如有限戰爭、游擊戰、顛覆、滲透等，進行戰鬥，以推行己方的意志。因此，克勞塞維茨所說「戰爭是推行政策的工具」之理論，仍然可以在核子時代中適用。

^{③8} 紐先鍾譯(Henry A. Kissinger原著)，核子兵器與外交政策，第四頁。

^{③9} 紐先鍾譯，前引書，第七頁。

^{④0} 宋文明，「石油危機與軍事干預」，聯合報，民國六十四年一月十八日，第二版。

^{④1} 參見陳朝原譯(Foy D. Kohler原著)，七十年代的蘇俄戰略，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民國六十四年出版，第二二六至二二九頁。